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恒玄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 现金管理的补充核查意见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保荐机构”）作为恒玄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玄科技”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对恒玄科技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9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进行了补充核查，情况如下：

一、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有可行性、必要性

本次公司募集资金主要用于投入智能蓝牙音频芯片升级项目、智能WiFi音频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Type-C音频芯片升级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发展与科技储备项目。其中：智能蓝牙音频芯片升级项目和Type-C音频芯片升级项目的目的是持续优化和迭代创新公司现有产品；智能WiFi音频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的目的是顺应行业发展趋势，开发新产品为公司储备新的业务增长点；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和发展与科技储备项目，系公司基于现有主营业务，以产业内相关新技术的创新突破和新产品前瞻布局为主要研究内容和方向，进一步增强公司研发实力、提高产品性能，同时积极拓展产品领域和种类。

前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限为3年及以上。为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大量、持续的资金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必要性已经过充分论证，将按计划有序实施，公司将严格按照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计划尽快投入募投资金。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项目或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存在重大困难的情形。

公司授权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实施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未改变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也并非长时间的资金闲置。通过现金管理，可增加股东回报。

二、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及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公司收益，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公司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进度安排及募集资金结存金额，在授权的额度范围内，视情况分别购买 1 个月、2 个月、3 个月、6 个月等不同期限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相较于活期存款能获得更高的投资收益。活期存款利率与短期投资产品收益率比对情况见下表：

产品类型	收益率（年化）	产品类型	利率（年化）
1 个月结构性存款	1.00%-3.20%	活期存款	0.35%
2 个月结构性存款	1.00%-3.20%		
3 个月结构性存款	1.00%-4.55%		
6 个月结构性存款	1.00%-4.65%		

三、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于 2020 年 12 月 9 日全部到位，现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对应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已签署完毕。截至公告日，公司已使用部分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受托方	产品类型	投资金额 (万元)	期限	预期年化收益率	收益类型
1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结构性存款	50,000.00	3 个月	1.48%-3.45%	保本浮动收益
2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浦东科技支行	结构性存款	1,500.00	1 个月	1.00%-3.20%	保本浮动收益
3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浦东科技支行	结构性存款	2,500.00	2 个月	1.00%-3.20%	保本浮动收益
4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浦东科技支行	结构性存款	13,000.00	3 个月	1.00%-3.20%	保本浮动收益
5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浦东科技支行	结构性存款	20,000.00	6 个月	1.00%-3.40%	保本浮动收益
6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结构性存款	20,000.00	3 个月	1.65%-4.55%	保本浮动收益
7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结构性存款	20,000.00	3 个月	1.65%-4.55%	保本浮动收益

序号	受托方	产品类型	投资金额 (万元)	期限	预期年化收益率	收益类型
8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结构性存款	20,000.00	6个月	1.95%-4.65%	保本浮动收益
9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结构性存款	20,000.00	6个月	1.95%-4.65%	保本浮动收益
合计			167,000.00			

四、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展情况

公司在《招股说明书》第九节“募集资金运用与未来发展规划”之“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中披露了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分析及项目实施的进度安排。前期公司已投入自有资金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建设，后续公司将严格按照《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规划持续投入募集资金，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提升公司整体竞争力。

截至2020年11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计划总投资	已投入金额（未经审计）	项目进展情况
1	智能蓝牙音频芯片升级项目	38,527.75	5,200.78	公司已根据项目规划，持续开展相应的设备采购、人员支出等研发投入。
2	智能WiFi音频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30,814.94	2,236.33	
3	Type-C音频芯片升级项目	6,531.08	109.50	
4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6,705.13	-	公司已在进行设备采购、软硬件设施购置的计划中。
5	发展与科技储备项目	107,421.10	-	公司已组织相关人员进行技术工艺研究，公司将根据整体战略布局及市场环境启动该项目的建设。
合计		200,000.00	7,546.61	

综上，本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均按照计划进度有序推进，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项目或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存在重大困难的情况。

五、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根据募集资金项目的投资进度安排，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进程的前提下开展的，不会与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同时,公司通过对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适度、适时的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为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六、履行的程序

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3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授权已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审议程序。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公司保荐机构认为: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并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19年4月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相关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是在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实施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存在长时间的资金闲置,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也不会对公司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在上述前提下,公司通过现金管理增加股东回报,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同意公司实施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恒玄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补充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董军峰



贾兴华

